债券简称：19 鄂科 01、19 鄂科投债 01　　债券代码：152122.SH、1980064.IB

债券简称：19 鄂科 02、19 鄂科投债 02　　债券代码：152181.SH、1980146.IB

债券简称：20 鄂科 01、20 鄂科投债 01　　债券代码：152406.SH、2080037.IB

债券简称：21 鄂科 01、21 鄂科投债 01　　债券代码：152835.SH、2180141.IB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三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 年第一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9 年第二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0 年第一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1 年第一期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8 年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2019 年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科投”、“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关于曾玉梅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武新发〔2021〕42 号），秦军同志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新任副董事长、总经理基本信息如下：

秦军，男，1972 年出生，硕士学位，经济师，曾任东湖开发区发展总公司投资部主管，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与建设开发部高级主管、执行副经理，东湖高新区驻珠三角办事处主任，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投资部部长、党委委员、副书记、副总经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金融工作办公室主任，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副局长。现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所发行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各期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江艳、张康明、郑云桥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2021年度第三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2日